

《斯万的一次爱情》是普鲁斯特特皇皇七大卷散文体长篇小说《追忆逝水年华》中唯一可以独立出来的中篇。1913 年,普鲁斯特在一封信中说:《在斯万家那边》,尤其是《斯万的一次爱情》这一章,充满伏笔,可以说是一种“序诗”。就像他喜欢的瓦格纳歌剧序曲,其中包含了歌剧中重要的主导动机,概括了剧情,音乐又具有很强的可听性,因而经常会在音乐会上单独演奏。同理,作为“序诗”的《斯万的一次爱情》也在 1930 年由法国伽利玛出版社出版了单行本,后来不断重版,历久不衰。基于此,上海译文出版社推出的由知名法语文学翻译家沈志明翻译的《斯万的一次爱情》,收入到了深受读者青睐的“窗帘布”系列(“译文经典”)中,可以让无缘读完全本《追忆逝水年华》的读者窥一斑而见全豹。

斯万是一个酷爱文学艺术却游手好闲、一事无成的富家子弟。他总是沉浸在生活和爱情比小说和艺术更浪漫更有趣味的幻想中。因此,对一个“半上流社会的女人”、交际花奥黛特的主动示爱,斯万并不上心,因为奥黛特的皮肤太纤细,颧骨太突出,脸蛋太瘦长,眼睛虽大却无神,这些都不符合他的审美标准。斯万当时正陶醉在他的小女工情人“又鲜艳又丰满,活像一朵玫瑰花”的美丽肉感中。然而,奥黛特是个情场高手,深谙投其所好、征服男人之

道。比如,她知道斯万喜欢作曲家万特伊的一首奏鸣曲,每当年年轻的钢琴家在韦迪兰夫人的沙龙中弹奏到其中一个精彩乐段时,他就会如痴如醉,她便对斯万说:“咱们干吗需要其余部分?这是咱俩的段落。”这贴心的话语让斯万无法一点不动心。某晚,斯万用自己的马车将奥黛特送回家,她下车后,他正要说再见,她在小花园里匆匆摘下一朵菊花送给了他。于是,被感动的斯万一路将菊花贴在嘴唇上,直到家中。奥黛特明白自己书看得太少,艺术修养太差,便附庸风雅地对他说:“我是井底之蛙,不过我渴望学习,渴望求知,渴望有人传授。啃书本,一头钻进纸堆里,该多有趣呀!”就这样,奥黛特一步步精心算计,让形象并不占优势的她在斯万的眼里逐渐变得可爱起来,斯万慢慢对她产生了情欲。

最关键的是,斯万对奥黛特产生的情欲“在他自己的美学修养中找到了依据”。他越来越觉得,奥黛特与意大利文艺复兴时的绘画大师波提切利一幅画中的祭司叶忒罗的女儿西坡拉非常

浮华散尽梦成空

——读普鲁斯特《斯万的一次爱情》

■刘蔚



《斯万的一次爱情》
[法]普鲁斯特著
沈志明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像,他将这幅画的复制品当作奥黛特的照片放在自己的书桌上日日欣赏,越看越觉得奥黛特比画中人更美,便情不自禁地将这幅画片拿到身边,仿佛把奥黛特紧紧搂在怀里。普鲁斯特用一个绝妙的比喻和法式幽默,把斯万将现实情爱与审美理想错为一体的心理刻画得入木三分:“亲吻和占有一个受过损伤的肉体是习以为常的,平淡无奇的,然而这个肉体一旦像博物馆的珍藏品那样受到

情终于消失了。在斯万放下和失落的那一刻,普鲁斯特依然没有忘记以他特有的温和优雅的讽刺,幽了他一默:“所遗憾的是,爱情永远离开他的时候没有跟他打招呼,就像进了法国国界才醒来的旅客错过了告别的时间。”

表面上看,斯万失败的爱情之旅源自奥黛特的朝秦暮楚、感情不专,实质上他的纠结与痛苦却是他自己的幻想与嫉妒造成的。从对奥黛特好不容易产生好感的那刻起,斯万就把自己对美术名作中的美女、女神形象的热爱投射到奥黛特身上,在自己的幻觉中竭力将她塑造成完美的女人,就像作家剖析的那样:“他的心灵把它们像尸体那样装载起来,移放开来,埋葬起来。结果,尸体腐烂,心灵中毒。”

读罢《斯万的一次爱情》,让人顿生“浮华散尽总是梦,一叶知秋意深长”之叹。这部小说堪称《追忆逝水年华》全书的浓缩和精华。迄今为止,国内只有一家出版社出版过全本《追忆逝水年华》,且为多人合译。外国文学爱好者们曾经对周克希先生译完该书充满期待,但周先生几年前在“普鲁斯特太长,人生太短”的感慨中宣布停译。据悉,沈志明先生有志于独立译完七大卷《追忆逝水年华》,正全力以赴,勤奋译述中。我们不禁对沈先生满怀敬意,这不正是中国法语文学界的一大功业,更是广大外国文学爱好者的福音。

巴赫救了他,他从此深知古典乐的秘密

——评罗兹《重要的是音乐》

■焦元溥

作文如作曲,开头是关键。罗兹显然非常理解这个道理:一本古典音乐演奏家的自传,无论传主何其非典型,第一句便是“古典音乐让我兴奋”,我相信这绝对能吸引很多读者继续读下去——当然,也可能吓跑另一批。

但我在看这第一句之前,就已经决定要读这本书了。吸引我的甚至不是书封那句“没有巴赫,我不可能越过那样的人生”,真正精彩的,是目录。严格来说,是目录所附的曲单。

这本自传不用章节,而用音轨分段。罗兹选了 20 段古典音乐并指定推荐演奏,简单写了自己对这段乐曲或演奏的感想,以此导引他接下来的文字内容。曲单本身并不特别,除了舒曼的《幽灵变奏曲》,没有什么冷门或偏锋作品,还多是家喻户晓的经典。但他的版本选择就很“特别”了,罗兹所选的,几乎都是一等一的名家与好演奏。这些人是货真价实而非靠宣传炒作的名家,在他所选曲目里也有出众表现,甚至是该曲在我心中最精湛的演出。

比如舒伯特第 20 号钢琴奏鸣曲 D. 959 第二乐章,他推荐了隆奎奇演奏的同时,也推荐了埃卡德施泰因的录音,因为后者“以适度的疯狂把它弹得妥妥的”。

看到这里,我实在难掩惊讶与好奇。埃卡德施泰因是 2003 年伊丽莎白女王国际音乐大赛冠军,但至今尚未成为著名红星,他 2009 年的舒伯特奏鸣曲专辑也只在比利时厂牌发行,除非罗兹大量聆听各种新发行的唱片并关注新生代钢琴家动

态,不然大概很难注意到这张舒伯特。然而埃卡德施泰因确实个性独具,他的演奏并不造作,他本人也没有惊人之举或花边新闻,可你听他这张舒伯特,神经质的敏感被高度压缩于工整句法之中,以极其谨慎的控制展现浓烈的想象画面与复杂思绪,乍听之下中规中矩,实际上绝对称得上“疯狂”。舒伯特这首奏鸣曲的著名版本何其多,罗兹居然注意到了埃卡德施泰因,还在自己的书里点名推荐,眼光实是了不起。

如果你持续阅读内文,更会看到罗兹提到其他演奏,包括他极为赞赏基辛演奏布索尼改编的巴赫《恰空》舞曲(那首拯救他人生的奇迹之作)。他大概不知道,这份录音也是基辛自己最满意的演奏之一。我很清楚,因为那是 2007 年我出版访问录《游艺黑白》,在钢琴家自荐录音那栏,和基辛本人讨论过的选项。

有个性却不走偏锋,聆听广泛但不卖弄,光看这个目次曲单,他的选择就比英国绝大多数的“乐评”来得好:罗兹确实有好的判断力以及品味,不人云亦云,知道什么是真正好的演奏。也因此,他比其他



《重要的是音乐》
[英]詹姆斯·罗兹著
周河清译
世纪文景公司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人更能当看破国王新衣的小孩,直指古典

对于《重要的是音乐》,你可以有各种不同的阅读心得与切入角度。但作为演奏家,罗兹真正的价值在于沟通。他并没有让人惊艳的演奏技巧,但你可以感受到他的全力以赴与诚实认真,而他的音乐确实有话要说。即使拿掉一切故事,去除所有宣

乐界的乱象,而这乱象恰巧也在英国最为夸张,因为那是国际性音乐杂志的总部,唱片大厂所在地,至今仍是古典音乐演出最丰富的国度之一。

或许对大多数听众和读者而言,罗兹吸引人之处不是演奏技艺,而在于其九死一生的真实经历。九死一生?是的,作者在儿童时期被男性拳击老师性侵,导致日后种种身体创伤与精神疾病,包括数次脊椎手术与进出疗养院。在书中,罗兹翔实记录自身遭遇以及失衡的心理状态,包括不堪的毒

瘾与感情关系,读来实在触目惊心。然而他的遭遇也确实出奇:本身资质聪颖,机缘巧合让他屡遇贵人,中断十年练习后还能重拾钢琴专业,发行唱片并巡回演出,主持电台节目,成为 BBC 纪录片主角与英国名人。

传,那演奏仍能引你去听,你也真能听得下去。罗兹对乐曲有相当个人化、同时也相当真挚的诠释。我建议你别把他的话当成教科书,因为他有时会搞错史实,但罗兹的情感不会错,没有伪装与欺骗。我从不担心古典音乐会消失,因为这门艺术确实有无可取代的价值。罗兹以他的演奏与人生证明,不见得所有人都对古典音乐感兴趣,但这个世界上永远存在对古典音乐着迷的人。

而罗兹没有忘记那改变他的力量,他的唱片封面大胆创新,内容则脚踏实地。他给自己设定标准:“不做跨界演出,不把观众当白痴、降格以求。”后者恰恰是今日最大的问题。无能面对数字浪潮的传统唱片大厂,失去标准的同时也失去自尊,生产一堆有声垃圾要听众买单,偏偏还有乐评大力推荐。罗兹以犀利文字一一点破英国乐界的可耻媚俗,这是勇敢,也是不忘本。毕竟,拯救他的是巴赫的《恰空》,而贝多芬的《皇帝》协奏曲第二乐章是第一首让他大哭的音乐——进庙怎能欺神,演奏他们怎能不兢兢业业、全力以赴?我们可以轻松地去参加音乐会,自在地欣赏演出,丢掉所有繁文缛节(罗兹在其音乐会中所推行的),但并不表示我们可以放弃演奏质量,放弃格调,放弃对于艺术的追求,放弃自己本该拥有的良心。

世界就是这样讽刺,有天赋出众却哗众取宠的演奏者,也有像罗兹这样半路出家、带领听众和他一起亲近并追寻艺术的音乐家。听听罗兹挑选的乐曲与演奏,你会知道这家伙是玩真的,而我希望他能一直玩下去。